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1

##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次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现将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于2017年5月2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主要是按照新准则要求，公司将持有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故该项资产在处置时点累计利得收益，应由“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未分配利润”。

#### 二、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将对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产生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0,000.00	-	-1,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60,000.00	1,960,000.00

合并利润表变动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投资收益	29,525,656.27	-794.28	-29,526,450.55
营业利润	44,670,208.50	15,143,757.95	-29,526,450.55
利润总额	44,592,481.27	15,066,030.72	-29,526,450.55
所得税费用	11,016,854.61	3,635,241.97	-7,381,612.64
净利润	33,575,626.66	11,430,788.75	-22,144,837.9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3,575,626.66	11,430,788.75	-22,144,83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155,077.04	8,010,239.13	-22,144,837.91
综合收益总额	45,596,735.73	23,451,897.82	-22,144,83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176,186.11	20,031,348.20	-22,144,837.91
基本每股收益	0.0641	0.0170	-0.0471
稀释每股收益	0.0641	0.0170	-0.047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变动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0,000.00	-	-1,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60,000.00	1,960,000.00

母公司利润表变动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投资收益	29,525,656.27	-794.28	-29,526,450.55
营业利润	33,350,838.51	3,824,387.96	-29,526,450.55
利润总额	33,272,761.24	3,746,310.69	-29,526,450.55
所得税费用	7,389,343.32	7,730.68	-7,381,612.64
净利润	25,883,417.92	3,738,580.01	-22,144,837.9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883,417.92	3,738,580.01	-22,144,837.91
综合收益总额	37,904,526.99	15,759,689.08	-22,144,837.91

### 三、定期报告调整

鉴于公司对上述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正，公司原披露的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应数据需要进行同步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第二节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6,562,196.67	62,771,847.70	10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10,239.13	-4,567,921.81	-27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875,299.41	-4,672,449.81	-26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15,996.79	15,468,806.94	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0	-0.0097	-27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0	-0.0097	-275.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0.55%	1.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2,188,767.71	1,410,242,333.83	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0,815,895.89	813,264,437.29	0.93%

追溯调整后的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更正事项的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反应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财务人员及管理人員的培训，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相关规定，是合法和必要的，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会计差错的会计处理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时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日常财务监管，加强相关人员的培训和监督，杜绝类似事件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时提醒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进一步加强财务知识的培训与学习，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 五、备查文件

- 1、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三日